

2024年
梅州市教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教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建议，并协调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市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监督、统计各县（市、区）教育财政拨款的投入、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民族教育，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审计工作。

（五）负责职业技术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承担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

（六）规划、指导和协调普教系统的科学研究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开展教育科研和推动学校发展高新技术、科研成果转化及兴办科技产业工作；指导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和发展校办产

业工作。

（七）牵头负责监督检查各县（市、区）和各级各类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情况，负责督政、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督导、检查各县（市、区）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验收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室建设，组织审定教材与教学用书及资料。

（九）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十）规划、指导、组织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本市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有关工作，指导来梅留学人员和在学校任教外籍教师管理工作。

（十一）参与制订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指导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和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有关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和计划；提出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政策建议。

（十二）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承担国家语言文字梅州市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主管全市的教师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监察、纪检工作。

(十四) 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五)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科室10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基础教育科、计财科、督导室、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德育与学校安全管理科、秘书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梅州市学生助学工作管理中心、梅州市教育考试院、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梅州市莲新幼儿园、梅州市学艺中学、广东梅县东山中学、梅州市曾宪梓中学、梅州农业学校、梅州市艺术学校、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梅州开放大学、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梅州市正本学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9,5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6,736.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1.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04.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11.2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505.58	本年支出合计	49,505.5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9,505.58	支出总计	49,505.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9,505.58	49,50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0	7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71.90	7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90	7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736.95	36,7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57.17	1,657.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636.93	63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20.23	1,02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9,126.51	19,12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02.50	1,50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5,337.48	5,337.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1,756.35	11,75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0.18	53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3,695.26	13,69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302.95	9,302.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4,392.31	4,3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430.90	43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430.90	43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577.11	1,57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224.72	1,22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2	工读学校教育	352.40	3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52	209.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65.00	1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65.00	1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52	44.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	1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61	32.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1.09	8,35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18	8,156.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3.13	3,3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1.57	1,671.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1.47	3,1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4.87	1,404.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97	1,399.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5.32	1,365.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505.58	39,878.10	9,627.4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0	0.00	71.9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71.90	0.00	71.9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90	0.00	71.9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736.95	27,419.98	9,316.97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57.17	1,613.17	44.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636.93	63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20.23	976.23	44.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9,126.51	15,753.74	3,372.76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02.50	1,035.42	467.08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5,337.48	3,377.07	1,960.41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1,756.35	11,341.26	415.09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0.18	0.00	530.18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3,695.26	8,105.13	5,590.13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302.95	3,963.61	5,339.34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4,392.31	4,141.52	250.79	0.00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430.90	43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430.90	43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577.11	1,517.04	60.08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24.72	1,164.64	60.08	0.00	0.00	0.00	0.00
2050702	工读学校教育	352.40	3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52	0.00	209.52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65.00	0.00	165.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65.00	0.00	165.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44.52	0.00	44.52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	0.00	11.91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32.61	0.00	32.6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1.09	8,346.89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18	8,15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343.13	3,3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671.57	1,67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141.47	3,1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4.87	1,399.97	4.9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97	1,39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5.32	1,36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1.25	2,711.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5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6,736.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1.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04.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11.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505.58	本年支出合计	49,505.5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9,505.58	支出总计	49,505.5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9,505.58	39,878.10	9,627.4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0	0.00	71.90
[20132]组织事务	71.90	0.00	71.9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90	0.00	71.90
[205]教育支出	36,736.95	27,419.98	9,316.97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1,657.17	1,613.17	44.00
[2050101]行政运行	636.93	636.93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20.23	976.23	44.00
[20502]普通教育	19,126.51	15,753.74	3,372.76
[2050201]学前教育	1,502.50	1,035.42	467.08
[2050203]初中教育	5,337.48	3,377.07	1,960.41
[2050204]高中教育	11,756.35	11,341.26	415.09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30.18	0.00	530.18
[20503]职业教育	13,695.26	8,105.13	5,590.13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9,302.95	3,963.61	5,339.34
[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	4,392.31	4,141.52	250.79
[20505]广播电视教育	430.90	430.90	0.00
[2050501]广播电视学校	430.90	430.90	0.00
[20507]特殊教育	1,577.11	1,517.04	60.08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224.72	1,164.64	60.08
[2050702]工读学校教育	352.40	352.40	0.0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0.00	250.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50.00	0.00	25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52	0.00	209.52
[20703]体育	165.00	0.00	165.00
[2070306]体育训练	165.00	0.00	165.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52	0.00	44.52
[2079902]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	0.00	11.91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61	0.00	32.6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1.09	8,346.89	4.2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18	8,156.1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3.13	3,343.1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1.57	1,671.57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1.47	3,141.47	0.00
[20809]退役安置	4.20	0.00	4.2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0	0.00	4.2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71	190.7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04.87	1,399.97	4.90
[21004]公共卫生	4.90	0.00	4.90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0.00	4.9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97	1,399.9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365.32	1,365.3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11.25	2,711.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11.25	2,711.2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9,878.1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6,500.51
[30101]基本工资	8,606.81
[30102]津贴补贴	4,033.66
[30103]奖金	151.45
[30107]绩效工资	14,337.4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3.1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671.5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9.9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31
[30113]住房公积金	2,721.2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9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44
[30201]办公费	17.60
[30202]印刷费	5.30
[30203]咨询费	1.00
[30205]水费	7.77
[30206]电费	11.00
[30207]邮电费	10.18
[30209]物业管理费	55.07
[30211]差旅费	3.70
[30213]维修（护）费	5.20
[30215]会议费	1.25
[30216]培训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2.6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8]专用材料费	3.20
[30226]劳务费	2.7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2.14
[30301]离休费	45.66
[30302]退休费	3,090.15
[30305]生活补助	36.33
[310]资本性支出	21.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627.4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05.00
[30101]基本工资	1,66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138.79
[30201]办公费	65.33
[30202]印刷费	32.05
[30203]咨询费	3.50
[30204]手续费	0.79
[30205]水费	137.58
[30206]电费	242.78
[30207]邮电费	45.18
[30209]物业管理费	299.56
[30211]差旅费	223.35
[30213]维修（护）费	512.65
[30214]租赁费	17.00
[30215]会议费	3.80
[30216]培训费	159.45
[30217]公务接待费	15.40
[30218]专用材料费	145.88
[30226]劳务费	244.47
[30227]委托业务费	1,383.21
[30229]福利费	0.2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9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3.7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3.70
[30305]生活补助	69.98
[30308]助学金	451.8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0
[310]资本性支出	1,189.99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467.0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49.54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16.56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1.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5.8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5.42	55.42	0.00	0.00
“三公”经费	105.00	10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7.00	8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2.00	42.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4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9,878.10	39,878.10	39,878.1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育局	1,026.58	1,026.58	1,026.5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45.41	745.41	745.4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8	70.48	70.4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68	210.68	210.68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1,223.53	1,223.53	1,223.5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45.03	1,045.03	1,045.0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5	15.35	15.3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15	142.15	142.15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梅州市学生助学工作管理中心	62.95	62.95	62.9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1.15	61.15	61.1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育考试院	170.77	170.77	170.7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9.30	149.30	149.3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	13.16	13.1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1	8.31	8.31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1,411.70	1,411.70	1,411.7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72.06	1,172.06	1,172.06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9	32.79	32.7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85	206.85	206.8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莲新幼儿园	153.77	153.77	153.7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3.77	153.77	153.7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学艺中学	4,922.68	4,922.68	4,922.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544.94	4,544.94	4,544.9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7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06	377.06	377.0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11,902.90	11,902.90	11,902.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291.62	11,291.62	11,291.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22	610.22	610.2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4,064.96	4,064.96	4,064.9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906.24	3,906.24	3,906.2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44	158.44	158.4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农业学校	599.99	599.99	599.9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43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46	596.46	596.4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艺术学校	1,383.49	1,383.49	1,383.49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61.64	1,261.64	1,261.6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62	121.62	121.6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4,506.61	4,506.61	4,506.6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022.60	4,022.60	4,022.6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0.87	0.8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3.14	483.14	483.1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开放大学	697.31	697.31	697.3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2.56	592.56	592.5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8	104.58	104.5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1,632.90	1,632.90	1,632.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20.81	1,520.81	1,520.8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3	34.33	34.3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76	77.76	77.7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5,667.18	5,667.18	5,667.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592.18	5,592.18	5,592.1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87	74.87	74.8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正本学校	450.78	450.78	450.7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38.78	438.78	438.7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627.49	9,627.49	9,627.49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育局	1,752.75	1,752.75	1,752.75	0.00	0.00	0.00	0.00	
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教育督导专项经费（含履职考核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综合督导、专项督导、评估监测、督学培训、督学责任区建设和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考核经费等工作的开展。
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提升我市教育发展水平，推动实施素质教育，提升义务教育质量。
市直民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民办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市直民办中职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3.51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激励中职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市直民办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经济欠发达地市校园足球竞赛经费补贴	0.11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持续推进梅州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完善校园足球训练竞赛体系，组织开展“市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 市级决赛、市直预赛等赛事（活动），遴选优秀队伍（员）参加全国、省级高水平足球赛事。
青苗培育和精英梯队建设	165.00	165.00	165.00	0.00	0.00	0.00	0.00	加快推进青苗青训“双青”工程高质量落地，进一步融合体教资源，促进学校体育特色发展，加快我市足球青训网点和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促进竞技运动员的培养。
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青少年心理行为问题的预防干预措施，加强重点人群心理疏导，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为增进未成年人健康福祉奠定重要基础，形成以市级校外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为基础，学校、社区、家庭、媒体、医疗卫生机构、志愿者参与的相互联动的心理健康服务模式。
2023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试点试验区奖补）	15.30	15.30	15.30	0.00	0.00	0.00	0.00	以我市教育行政管理干部的实际需求和发展为主线，通过专题讲座、研讨交流、教育实践、总结反思等方式，组织参训学员学习借鉴其他先进示范地区在教育管理方面的先进理念和成功做法，培养一支具有较高政治理论素养、德才兼备、具有现代教育知识和管理能力的专业化教育行政管理干部队伍，提升我市教育行政管理干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带动本地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创新。
2023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试点试验区奖补）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开发初、高中毕业证书查询系统，建立初、高中毕业生数据库，利用网站、公众号进行查询，推动教育大数据建设与应用，促进教育现代化发展。
中考改革系统维护经费（考试院）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新中考改革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全市中考报名、填报志愿、考试管理、评卷和录取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梅雁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16.22	16.22	16.22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217.55	217.55	217.55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东山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培英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梅雁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东山	152.00	152.00	152.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培英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梅雁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梅雁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培英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东山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梅雁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培英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东山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培英	3.52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应助尽助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5.66	5.66	5.66	0.00	0.00	0.00	0.00	应助尽助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1.87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应助尽助，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区县奖补资金梅州市本级-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综合管理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综合管理，实施基础教育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基础教育质量全面提升，促进基础教育更加公平、高质量发展。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梅州市-梅州市教育局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谋划全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技能大赛对职业教育“树旗、导航、定标、催化”作用，提高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推进全市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开展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提高学校办学水平。
2024年疫病防控	4.90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市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等工作能力，提升我市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260.82	260.82	260.82	0.00	0.00	0.00	0.00	
新强师工程-2023年教研基地建设	112.05	112.05	112.05	0.00	0.00	0.00	0.00	加强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完善教师培训支撑体系，推进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教育人才。通过完善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卓盛省级名教师工作室建设	2.77	2.77	2.77	0.00	0.00	0.00	0.00	保障省级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工作室在本年度正常组织开展研修活动，充分发挥示范辐射引领作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2024年新强师工程-基础教育教研基地项目-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17.97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03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红色文化建设-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2.61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为营造我园浓厚的适合幼儿学习的文化氛围，促进幼儿对中化优秀传统文化的认识，我园对户内外环境进行改造升级，打造成适合幼儿生活学习的文化乐园。
2024年学前生均拨款补助（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15.18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市学前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1. 保证我园各岗位工作的正常开展，办园水平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更加出色。2. 改善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充分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0.15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梅州市莲新幼儿园	500.05	500.05	500.0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08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该项资金用于市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支出，市财政按照省定标准配套资金，比例为15%，省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1000元。
新建教学大楼项目	442.50	442.50	442.5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莲新幼儿园新建教学大楼项目的建成，将快速促进和推动梅州市城市基础教育复兴和发展，为提高民族素质，培养适应社会发展，符合社会建设需求的更多、更优人才奠定基础。
2024年学前生均拨款补助（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7.32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市学前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通过补助日常运转所需，维持幼儿园正常运行。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0.15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区县奖补资金梅州市本级-幼儿园教玩具购置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学艺中学	629.72	629.72	629.72	0.00	0.00	0.00	0.00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187.00	187.00	187.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中考改革系统维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中考改革系统的平稳运行，系统改革工作顺利进行。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保障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残疾学生接收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3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省级）	0.69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该资金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新强师工程”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多技术融合下革命传统教育的课堂教学实践研究）	2.05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提升教师素质能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创新型教研队伍，有效提升我省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加快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中考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标准化考点综合改造	35.16	35.16	35.16	0.00	0.00	0.00	0.00	2023年完成中考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标准化考点综合改造项目，确保中考工作的顺利进行。
北楼教师、学生卫生间改造工程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梅州市学艺中学北楼教师、学生卫生间改造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学校的教学环境，达到安全、卫生、环保的底线要求。
未来学习空间及广场文化氛围整体规划提升改造项目	24.54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按照梅州市学艺中学未来学习空间及广场文化氛围整体规划提升改造项目工程进度实施项目，进一步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基本托管服务，努力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和有效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学艺	1.08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学校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学艺	138.00	138.00	138.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按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安排，用于义务教育学校日常的运转支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学艺	111.00	111.00	111.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按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安排，用于义务教育学校日常的运转支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学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学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资金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学艺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学艺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732.28	732.28	732.28	0.00	0.00	0.00	0.00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125.11	125.11	125.11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市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9.75	9.75	9.7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2.63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为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帮助家长解决按时接送学生困难,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能力、使人民群众具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岭南书院内容提升项目-	11.91	11.91	11.91	0.00	0.00	0.00	0.00	为持续推进广东省首批重点打造的十所岭南书院建设（内容提升），通过开展以岭南书院为载体的系列教育培训、研究交流、书籍阅览、志愿服务活动，把各岭南书院打造成为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新高地、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新区、展示各市良好形象城市新客厅、提升群众道德文化素养的新阵地、文化的新地标。
标准化考点信息化建设项目（东山中学）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学校教育考试考点信息化建设，重点改善考点信息化硬件条件等，完善考点安全检查工作，提升教育考试考点标准化信息化水平。
标准化考点信息化建设补助项目-东中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以信息化手段实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实现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我市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提供支撑和动力。提升中小学校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水平。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57.48	57.48	57.4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13.91	13.91	13.91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东中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东中	106.00	106.00	106.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东中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东中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梅州市本级）-东中	204.00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
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148.39	148.39	148.39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4.10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0.94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红色文化建设-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提升学校党建水平和党建文化内涵，突显党建引领示范带动作用，同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紧紧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体要求，不断提高学校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教育引导党员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值此党的二十大契机，学校各层面需不断加强党建文化宣传教育活动及相关红色文化建设。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红色文化外墙翻新、红色有声读物及学校教学楼红色文化走廊建设等有关红色文化建设支出。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基本托管服务，努力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和有效性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21.42	21.42	21.4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宪中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梅州市本级）-宪中	82.35	82.35	82.35	0.00	0.00	0.00	0.00	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
梅州农业学校	1,275.28	1,275.28	1,275.28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7.74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2023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	7.27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2023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士兵中职教育补助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对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为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购买适应性培训教材，发放就业创业教育培训服务指南；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区域性招聘会活动；举办乡村振兴成果展，促进就业创业。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44.91	44.91	44.91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753.16	753.16	753.16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梅州市-农校	313.00	313.00	313.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改善梅州农校财经类专业教学和科研办学条件，提升学校硬件办学质量，满足电子商务专业、会计事务专业实训实践教学和科研需要，受益学生人数达到1200人以上，两个专业的办学条件达到国家级示范中职学校标准。
梅州市艺术学校	160.04	160.04	160.04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32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20.53	20.53	20.53	0.00	0.00	0.00	0.00	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市直义务教育学校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梅州市本级）	0.59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改善办学条件，为中职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培养更多实用型技能人才。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梅州市本级）-艺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梅州市本级）-艺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113.79	113.79	113.79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11.31	11.31	11.31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
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3,536.90	3,536.90	3,536.90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9.63	9.63	9.6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 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310.50	310.50	310.5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 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 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职业教育资金---中职“强发展”---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改善办学条件，安装空调及改造供电线路等）	318.98	318.98	318.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资金支持，建设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按时并高质量完成2025年年度建设任务，调整优化布局结构，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高，毕业就业率和就业满意度达到2025年预定目标，服务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提升计划专项资金-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	227.67	227.67	227.67	0.00	0.00	0.00	0.00	1、建设党建阵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信息化管理等。2、建设三全育人、红色教育体系等。3、完成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等建设任务。4、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等。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1,698.12	1,698.12	1,698.12	0.00	0.00	0.00	0.00	学校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落实；促进教育公平；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60.01	60.01	60.01	0.00	0.00	0.00	0.00	学校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落实；促进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
“1+X”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资金-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办学水平提升，服务发展能力增强。推进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增加优质中职学位供给。中职学校办学质量明显提升，专业契合产业发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增强。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2024年）-市职校	900.00	90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1、建设党建阵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信息化管理等。2、建设三全育人、红色教育体系等。3、完成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等建设任务。4、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等。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159.09	159.09	159.09	0.00	0.00	0.00	0.00	
市直义务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42.82	42.82	42.82	0.00	0.00	0.00	0.00	切实解决好我市特殊学生入学就读问题，保障我市特殊学生按时顺利入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08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新强师工程”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信息技术与聋校数学教学的融合创新研究）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清算2023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0.26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3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学校灯光改造和修缮工程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14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特校	55.85	55.85	55.8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切实解决好我市特殊学生入学就读问题，保障我市特殊学生按时顺利入学。
提前下达2024年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	2.43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课本费补助，切实解决好我市特殊学生入学就读问题，保障我市特殊学生按时顺利入学。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特校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特校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特校	1.53	1.53	1.53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应助尽助。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特校	13.22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特校	4.57	4.57	4.57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320.19	320.19	320.19	0.00	0.00	0.00	0.00	
2023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	3.25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3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省财政资金	45.10	45.10	45.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下乡服务—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2个团队)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实施科技支撑乡村振兴，成立2个科技特派员团队 目标2：围绕地方科技发展重点方向和优势特色产业，引进创新资源，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
2023年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中央-清算资金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3年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省财政清算资金	12.50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3年国家助学金助学贷款中央奖补资金-清算资金	1.45	1.45	1.4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3年下半年博士人才、急需紧缺人才生活补贴—上年结转（市）	49.40	49.40	49.4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激发人才创新创造创业活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为全面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财政-梅职院	167.00	167.00	167.00	0.00	0.00	0.00	0.00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省财政-梅职院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梅州市正本学校	134.00	134.00	134.00	0.00	0.00	0.00	0.00	
专门教育学校开办筹备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梅州市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纪要（〔2023〕4号），用于专门教育学校开办筹备所需的支出，确保学校开办工作顺利完成。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区县奖补资金梅州市本级-完善学校办学条件项目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义务教育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全面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使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9,505.58万元，比上年增加3,255.17万元，增长7.0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中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与住房保障支出等收入均有所增加；支出预算49,505.58万元，比上年增加3,255.17万元，增长7.0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中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与住房保障支出均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5万元，比上年增加30.25万元，增长40.4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4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22万元。）比上年增加22万元，增长33.8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保有量增加，需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8.25万元，增长84.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5.42万元，比上年增加9.8万元，增长21.48%，主要原因是增加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12.9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85.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63.8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4,416.0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33,230.67平方米，车辆1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6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46.5万元，主要是购置教育教学设施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1,328.11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3,260.87	3260.87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	900	建设党建阵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信息化管理等；建设三全育人、红色教育体系等；完成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等建设任务；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等。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